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2600
15 March 197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五日
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我荣幸地通知你下列情况：

三月十四/十五日午夜，以色列军队沿黎巴嫩边界分数路大举侵入黎巴嫩。第一股从纳库拉向伊齐亚村前进。第二股从中部入侵，以色列军队到达了蒂布宁高地。第三股到达马尔朱尤恩附近的拉希亚—福哈尔—布拉特等高地。

除了对黎巴嫩领土进行这种赤裸裸的侵略以外，以色列巡逻艇也侵入蒂雷与西顿间的黎巴嫩领海。

而且，以色列的军用飞机继续在黎巴嫩上空飞行并轰炸该地区。

有数目尚未查明的黎巴嫩国民迁害，特别是在蒂雷，财产也受到严重损害。因此，我国许多人民正在离开黎巴嫩南部，向北部移动。

黎巴嫩政府在极其痛惜这次侵略行为并提出严重抗议的同时，要澄清下列几点：

第一，黎巴嫩同在海法和特拉维夫间公路上的突击队行动或其他任何行动都毫无关系。

第二，大家都知道，在目前情况下，黎巴嫩政府对黎巴嫩南部有巴勒斯坦基地存在这件事，并不负任何责任。黎巴嫩政府对巴勒斯坦人和阿拉伯各国作了很大的努力，以求控制情况。但是由于以色列反对阿拉伯维持治安部队进入南部，使得黎巴嫩无法实现控制边境地区的愿望。

第三，这个问题的唯一解决办法在于以色列停止侵略，并从黎巴嫩撤出其军队，以便黎巴嫩当局可以充分行使它的职权。

黎巴嫩政府要通知阁下，我国政府保留请求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的权利，并请阁下把这封信当作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加沙恩·图埃尼（签名）
